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金奥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3 号）核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新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5,584,196.6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0,655,501.92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4,928,694.72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2SZAA20002 号《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84,928,694.72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6,750,534.66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43,073,682.20
减：现金管理期末未到期余额	478,000,000.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7,941,748.27
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0,629,243.60

减：账户手续费	7,697.66
其中：本报告期账户手续费	4,950.14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83,112,210.67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及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所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序号	帐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万元）
1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19200780984	1,343.99
2	淄博圣世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3060122000293929	290.22
3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755958307410101	153.26
4	北京金奥博众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10078801200002130	4.96
5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62990888	2.83
6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3060122000330123	146.59

7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8110301013200654815	5,153.17
8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338200100100141620	1,216.20
合计				8,311.22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不包括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7,800 万元及公司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500 万元。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增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圣世达”）控股子公司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民爆”）为“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新增泰山民爆位于日照市五莲县生产点作为实施地点，用于建设实施该募投项目中对工业数码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智能化改造。该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不发生变化，如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本次变更后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等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并经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不再实施建设“导爆管雷管/电雷管生产线”和“高强度塑料导爆管生产线”，并将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数码电子雷管生产线扩产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同时将“电子雷管脚线生产线”项目建

设实施的产品由对外销售改为主要用于满足公司内部数码电子雷管的生产需求。同时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继续通过对山东圣世达增资和山东圣世达向泰山民爆提供借款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8,733.90 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2SZAA20216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及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及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收益计算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 化收益 率	是否 到期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 收益 型	6,000	2022 年 7 月 12 日	2023 年 1 月 9 日	3.35%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4,000	2022年7月15日	2023年1月9日	3.35%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1年第15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1201536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2年7月18日	2023年1月9日	3.44%	是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2年7月28日	2023年1月9日	3.35%	是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4,000	2022年8月3日	2023年1月9日	3.35%	是
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臻选”第124期	本金保障型	2,400	2022年8月22日	2023年8月21日, 2022年9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敲出。	1.8%-3.69%	是
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臻选”第131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9月4日, 2022年10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敲出。	1.0%-3.45%	是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541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年11月28日	2023年1月9日	1.3-2.98%	是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6,0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1月9日	3.35%	是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7,000	2022年12月28日	2023年1月9日	3.35%	是

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	保本收益型	19,790	2023年1月3日	提前七天通知	2.10%	是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3,500	2023年1月3日	2023年1月27日	2.00%	是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3年1月9日	2023年1月27日	2.00%	是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35,000	2023年1月10日	2023年1月28日	1.75%	是
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19,000	2023年1月30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10%	是
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7,000	2023年1月31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10%	是
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3年1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2.10%	是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30080期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3年1月31日	2023年12月21日	3.10%	是
19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202期	本金保障型	2,300	2023年1月31日	2023年3月29日	1.8%-4.2%	是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14,000	2023年2月6日	2023年12月21日	3.35%	是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3年2月6日	2023年12月21日	3.10%	是

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1 年第 15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1201536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3.44%	是
2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2216 期	本金保障型	1,400	2023 年 2 月 9 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	1.7%-4.1%	是
2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2220 期	本金保障型	1,400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1.7%-4.1%	是
2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2222 期	本金保障型	2,700	2023 年 2 月 15 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1.7%-4.1%	是
2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保本收益型	3,800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4 年 2 月 21 日	3.10%	否
2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2.10%	是
2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23618）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3.30%	是
2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	保本收益型	4,000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6 月 25 日	2.10%	是
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1 年第 15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1201536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3.4375%	是
3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223658）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3 年 11 月 23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4%	是
3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223618）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	3.3%	否

						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6 个月) 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 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否
3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23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303436 号	保本浮动型	10,0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1.00%-2.80%	否
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6 个月) 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8,000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 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否
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6 个月) 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14,000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 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5%	否
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6 个月) 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 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否
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1 年第 15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6 个月) 2021201536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 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4375%	否
3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A414423570)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 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25%	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 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47,800 万元, 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人民币 47,800

万元及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7,500 万元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其鉴证结论为：

“金奥博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金奥博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在 2023 年度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会计师出具的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项目进展情况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鉴于金奥博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保荐人已提醒上市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若后续因公司战略规划调整需要调整募投项目，公司将履行相应的论证和审批程序。

金奥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奥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492.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07.3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75.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定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	否	32,057.68	32,057.68	31.90	320.73	1.00%	2025年1月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5,208.91	15,208.91	4,275.47	6,354.32	41.78%	2025年1月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	否	21,226.28	21,226.28	-	-	-	2025年1月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492.87	68,492.87	4,307.37	6,675.0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和“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因素影响，导致投资进度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2022年6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增山东圣世达控股子公司泰山民爆为“民用爆破器材生							

	<p>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新增泰山民爆位于日照市五莲县生产点作为实施地点，用于建设实施该募投项目中对工业数码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智能化改造。该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不发生变化，如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本次变更后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等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增山东圣世达控股子公司泰山民爆为“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新增泰山民爆位于日照市五莲县生产点作为实施地点，用于建设实施该募投项目中对工业数码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智能化改造。该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不发生变化，如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本次变更后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等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p>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并经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不再实施建设“导爆管雷管/电雷管生产线”和“高强度塑料导爆管生产线”，并将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数码电子雷管生产线扩产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同时将“电子雷管脚线生产线”项目建设实施的产品由对外销售改为主要用于满足公司内部数码电子雷管的生产需求。同时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继续通过对山东圣世达增资和山东圣世达向泰山民爆提供借款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8,733.90 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2SZAA20216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p>

	<p>币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p>截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7,50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及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人民币 47,800 万元及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7,500 万元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 坚

孙瑞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